

广元市医疗保险管理局文件

广医保〔2018〕80号

广元市医疗保险管理局 关于印发《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协议 医药机构准入经办规程》的通知

各县区医疗保险管理局、市级相关医药机构：

根据广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调整基本医疗保险政策的通知》（广人社发〔2018〕12号）精神，我市将对医疗保险协议医药机构准入实行“宽进严管”，为规范我市协议机构准入操作流程，简化办事手续，提高办事效率，报经市人社局同意，

制定《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协议医药机构准入经办规程》，请遵照执行。



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协议 医药机构准入经办规程

为规范我市基本医疗保险协议医药机构准入操作流程，简化办事手续，提高办事效率，制定本经办规程。

一、基本原则

我市基本医疗保险协议医药机构准入经办本着“自愿、宽进、严管、属地、便民”原则进行。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中医诊所备案证》的医疗机构和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的零售药店，向所属市、县区医疗保险管理局提出协议管理申请。市、县区医疗保险管理局将符合条件的医药机构纳入我市基本医疗保险协议服务机构管理，签订服务协议，严格履行协议。

二、自愿申请

自愿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员提供医药服务的单位，在广元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下载《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协议医药机构申请表》（详见附件1），如实填写（加盖单位公章），附相关资料（详见附件2），递交到所属市、县区医疗保险管理局。

三、审核流程

市、县区医疗保险管理局收到医药机构申请后，及时派员（2人以上）对其资料真实性进行现场核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地址、经营业务范围等现场情况与证照内容一致的，现场出

具书面《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医药机构申请协议管理核实意见书》(一式二份,单位和医疗保险管理局各一份,见附件3),按规定纳入协议医药机构;与证照内容不一对致的,出具书面告知事项,不得纳入协议医药机构。

四、协议签订

医疗机构或零售药店,持市、县区医疗保险管理局现场出具的《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医药机构申请协议管理核实意见书》,到市、县区医疗保险管理局签订《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医药机构服务协议》,协议签订后1个月内将医药机构管理系统与医保信息系统对接,为参保人员提供医保服务。

五、退出机制

根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广元市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定点服务机构动态管理办法〉的通知》(广人社医〔2011〕5号)、《关于加强医疗保险监督管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广人社办发〔2012〕61号)等文件精神,按照“宽进严管”原则,对严重违反基本医疗保险政策和《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医药机构服务协议》约定,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协议医药机构,终止服务协议,二年内不得申请纳入医保协议医药机构管理。

(一)被主管部门依法吊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中医诊所备案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的;

(二)以伪造医疗文书、财务票据或凭证,虚构医疗服务、

串换药品或诊疗项目等方式，骗取医保基金的；

（三）使用医保基金（含个人账户基金）支付不符合基金使用范围的商品或套取医保基金且金额较大的；

（四）上传虚假数据且金额较大或协议期内二次及以上传输虚假数据的；

（五）变更经营地址、名称、法人未向医保经办机构申报，经提示仍不愿申报的；

（六）协议医院三年内考核排序有两次处于后3位的；协议诊所、药店三年内考核排序有两次处于后8位的；

（七）《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医药机构服务协议》约定的重大违规行为等情形需要立即终止协议的；

（八）其他重大违规违约行为。

六、本规程自发文之日起执行。

- 附件：1.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协议医药机构申请表
2.广元市申报协议医药机构资料清单
3.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医药服务机构申请协议管理
核实意见书

附件 1

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协议医药机构申请表

单位名称						
地 址				许可证发放单位		
法人代表		电话		负责人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申请 服务 类别	1. 协议服务医院（含门诊） <input type="checkbox"/> 2. 协议服务诊所 <input type="checkbox"/> 3. 协议服务零售药店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 情况	<p>1. 已取得的证照名称_____，已取得的证照时间_____年 月 日。</p> <p>2. 住院床位___张，单位职工总数___人（附人员名单），本单位注册专业技术人员___人，其中初级职称___人，中级职称___人，高级职称___人。</p> <p>3. 房屋面积___平方米（医院填写建筑面积，诊所、药店填写营业面积）。</p> <p>4. 开始正常营业时间：___年___月___日。</p>					
<p>法定代表（负责人）签字（单位章）：_____ 时间：_____</p>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时间：

附件 2

广元市申报协议医药机构资料清单

- 1.《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协议医药机构申请表》。
- 2.《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中医诊所备案证》(医疗机构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药店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鲜章)。
- 3.医院需提供等级评定批准文件、编制床位数、实际开放床位数及科室设置、医疗设备清单等材料。

附件 3

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医药机构 申请协议管理核实意见书

医药机构名称：

你单位_____年《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协议医药机构申请表》收悉，经_____医疗保险管理局组织人员对你单位《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中医诊所备案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广元市基本医疗保险协议医药机构申请表》等涉及的内容现场核实，你单位符合我市协议医疗机构协议零售药店协议诊所准入条件，请于 个工作日内到_____医疗保险管理局办理协议准入有关手续。

联系电话：

医保经办机构核实人：

医保经办机构核实人：

(盖章)

年 月 日

医药机构签收人：

(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一式二份，单位和医保局各持一份。

广元市医疗保险管理局

2018年9月26日印发